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A Resources Limited
優庫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已委任聯席臨時清盤人)
(僅適用於公司重組)
(股份代號：02112)

公告

本公告乃由優庫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作出。

茲提述優庫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21 年 3 月 19 日、2021 年 5 月 5 日、2021 年 5 月 31 日、2021 年 6 月 6 日、2021 年 6 月 11 日、2021 年 6 月 20 日、2021 年 6 月 21 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將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接獲呈請人之呈請，指本公司因無法償還債務而可能遭高等法院清盤。清盤呈請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在高等法院聆訊。高等法院並未有於該聆訊發出清盤令，並下令下一次清盤聆訊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舉行。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投資或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優庫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李楊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楊先生、李曉蘭女士、王爾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忠權博士及汪靈博士。

* 僅供識別